

证券代码：688293

证券简称：奥浦迈

公告编号：2026-080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浦迈”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通过现场表决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6年8月17日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肖志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对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审核并发表书面意见，董事会认为：

（1）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

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能够客观、真实的反映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整体经营情况。

（2）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的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情况，编制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如下：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并授权，若公司2026年上半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拟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增加一次中期分红，具体分红金额以实际情况为准。

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4,032,624.39元（合并报表），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16,208,591.66元。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42,194,199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28,438,839.8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半年度当期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2.93%。

2026年中期，除上述派发现金红利外，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评估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半年度执行情况的议案》

为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开展科创板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2.0专项行动的倡议》，2026年上半年，公司牢固树立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根据《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安排，积极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and 投资价值提升，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回

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提升公司投资价值。2026年上半年，公司就行动方案主要举措的执行（进展）及成效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编制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半年度执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半年度执行情况评估报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负责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关于2026年度审计费用，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工作范围、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实施。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基于总体工作安排，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会，将根据总体工作安排及实际情况择期另行发布股东会通知，提请股东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